



【闫红说】

## 《诗经》里的人生

□闫红

我小时候看《长恨歌》，以为这个“恨”是说杨玉环恨唐玄宗。唐玄宗确实很可恨，杨玉环是他亲自赐死的，丢车保帅，断尾求生，怎么着都透着一股鸡贼。哪有人家梁山伯化蝶的深情，连口口声声“你死了我去做和尚”的贾宝玉都不如。

后来才知道，我想多了，这个“恨”，指的是“遗恨”“遗憾”，遗憾爱的中断。杨玉环对唐玄宗没那么生气，否则就不会在蓬莱宫里听到唐玄宗的使节来了，“花冠不整下堂来”，还“惟将旧物表深情，钿合金钗寄将去……但教心似金钿坚，天上人间会相见”。你看，人家才不是什么杨·纽祜禄氏·玉环，没觉得真心错付，人家还指引着团圆呢。

在唐诗宋词里，我们看到的，都是修养特别好的恋爱者，一往情深，怨而不怒，在一起时是赞美，分手之后是相思，不失态，不失控，只分手，不吵架。总之都很没脾气的样子。

女性更加隐忍。柳永有首《雨霖铃》中有这么两句：“也拟待、却回征辔；又争奈、已成行计。万种思量，多方开解，只恁寂寞厌厌地。系我一生心，负你千行泪。”

我只想知道，收到这首词的人，想不想骂人。你这走都走了，又何必说想回头的话？说了要回头，又说“已成行计”，不带这么忽悠人的吧？末了还来一句“系我一生心，负你千行泪”，还吊着人家呢。做人不太厚道。

“思妇”虽然是唐诗宋词里最常出现的一类人，但她们是男性凝视的产物。男诗人们无意真正了解她们，只想写想象中的她们对自己的爱，对男人的爱。除了“爱”这样一种功能，关于她们的其余，诗人都不感兴趣。有时候，他们也男扮女装，想象自己像女人爱男人那样，爱自己的上司或国王。

跟这样的诗句比起来，《诗经》真是太实诚了。它也写相思，不过是原生态的相思，比如“郑风”里这首《狡童》：“彼狡童兮，不与我言兮。维子之故，使我不能餐兮”。这个女子知道她的情郎不怎么样，狡猾而且薄情，但是没办法，她爱他，她难过得吃不下饭也睡不着觉。

她应该跟同样住在郑地的另一个姑娘取取经，同样是面对不够殷勤的男朋友。《褰裳》里这个姑娘这么说：“子惠思我，褰裳涉溱。子不我思，岂无他人？狂童之狂也！”

引入竞争机制，实行饥饿营销，听起来好像没有“睡不稳纱窗风雨黄昏后”那么优美，但更真实也更有用。就像陈奕迅唱的“恋爱不是温馨的请客吃饭”，它有时就是你死我活的斗争，不是东风压倒西风，就是西风压倒东风。有什么办法呢，这就是人性。

在《诗经》里，有更加原生态的情感，比如看着心爱的人和别人结婚，没那么容易安静地走开，会发出“其

后也悔”，也就是你将来一定会后悔的诅咒（《江有汜》）；比如被抛弃之后，也不是“上山采蘼芜，下山逢故夫，长跪问故夫，新人复何如”的故作淡然，而是追忆那相爱到相怨的一步步（《氓》），对于这个薄情男，有揭发有抱怨但也有爱意。

在爱情之外，《诗经》里展示的那种纠结，也让我看到自己。

张爱玲曾说：“‘如匪浣衣’那一个譬喻，我尤其喜欢。堆在盆边脏衣服的气味，恐怕不是男性读者们所能领略的吧？那种杂乱不洁的，壅塞的忧伤，江南的人有一句话可以形容：‘心里很雾数’。雾数二字，国语里似乎没有相等的名词。”

“如匪浣衣”出自《国风》里的《柏舟》。

“亦有兄弟，不可以据……忧心悄悄，愠于群小。觏闵既多，受侮不少……日居月诸，胡迭而微？心之忧矣，如匪浣衣。静言思之，不能奋飞。”这是张爱玲抽出来的几句，《倾城之恋》白流苏的处境，大致就是如此。大多数人的人生轨迹与白流苏都不同，但这首《柏舟》里描述的那种感觉谁没有体会过呢？

主人公半夜三更，心里被郁闷壅塞，想找兄弟倾诉，赶上兄弟也是一肚子没好气。在这世上谁都是一个门官司，可是他的烦恼他实在消化不掉。他得罪了小人，总被他们羞辱，只能妄自捶胸顿足，思来想去，不能奋飞。

这是普通人的忧伤，余欢水式的忧伤，像是在单位被同僚排挤，或者被伴侣的亲戚们看不起。这种烦恼没有情怀，也没有审美，甚至都很难对人说出来。不是大部分人都能有白流苏的运气，更多的人，折翼于那种世俗的烦恼，“不能奋飞”。

作为一个敏感的人，我也难免有类似的耿耿难安，还好只要五分钟，心里就会浮起这首诗，如果不能突破小自我，到处找人论证自己的正确，只会陷身泥潭。伊壁鸠鲁的门徒门采多罗斯有言：我们幸福的原因存在于我们自身，而不是自身之外。换言之，我们不幸的原因，也存在于自身之内。

《小雅》里那首《小宛》也是我特别喜欢的：“温温恭人，如集于木，惴惴小心，如临于谷。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”。这是一个贫苦人的处境：他勤劳，不饮酒，告诫自己要遵循先人的道路，有时还会占卜，试图以安分守己自我保全，但被他人决定的命运，让他们总觉得自己站在高树上，悬崖边，或是踩着薄冰，不知道何时就会大难临头。

谁不是这样活着呢？

在《诗经》里，经常会看到自己，在这里或者那里，这大概就是我一次次地尝试诠释它的缘故。我不是学者，每个词义我也得去仔细地查，但我不受某些整体诠释影响，更愿意以自己的人生经历为它做注解。我觉得这是送给自己的纪念品。

【浮生一笑】

## 归

□金后子

前些日子，老牛不断打电话，邀我到他承包的山林去看看。在一个温暖的秋日，我们同学一行四人踏上了去南山的路。

老牛长我一岁，年轻时同学们就喊他老牛，喊来喊去几乎忘记了他真实的名字。40年前的秋天，当我们这些在乡村长大的孩子走出家门，茫然地打量灯红酒绿的城市的时候，面对的是好奇和抗争。老牛身世很苦。自幼丧父的他责无旁贷地帮助母亲把弟弟妹妹们拉扯大。或许在乡村的经历过于深刻，或许对家庭的奉献使他对故土比其他人有了更难割舍的眷恋。所以到了中年，他还是认为，城市是别人的，而生我养我的那片土地才是自己的。城市的拥堵、空气的污染、噪音的肆虐，使他越来越无法忍受。这些年，摸爬滚打挣了点钱的老牛，就动了回家乡承包荒山的念头，是与弟弟合伙承包的，承包期50年。

晚秋的田野空旷而宁静，一朵朵洁白的云彩在湛蓝如洗的天上自由地游动。汽车起伏颠簸了一个多小时，当无路可走的时候，老牛的山林到了。他已在路口等候多时，手里还拿着一部缠着塑料布的手机。

哥儿几个迫不及待地跳下车，大口大口地饱吸了一阵清新的空气，然后坐在小桌旁品饮老牛备好的清茶。老实说，茶叶一般，但因有了甘甜的地下水而变得清爽润口。喝着茶，听老牛讲着一段段关于包山创业的故事。电是怎么解决的，板房是如何建的，路是怎样通开的，最精彩处还是他打出井水的那一段。有了水就能生存，有了水山就活了，有了水文明的种子就可在深山里生根发芽。顺着老牛指的方向，沿着一条弯弯曲曲的塑料管望去，我们确实发现了那口藏在屋里的水井。水泵不停地转动，一股股清澈的水欢快地钻出地面。老牛哈哈一笑，露出黑乎乎的门牙，两颗圆圆的牛眼里透着坚毅。

喝透一壶清茶，我们开始跟随老牛沿着山路攀爬。刚一抬脚，一只只蚂蚱就从脚下纷纷飞起，划过一道弧线，又在远处落下。这是我们儿时经常接触的伙伴呀，烧马角、蹬倒山、草上飞……已记不全它们的名字了，但一看到它们，还是从心底涌起难以名状的激动。同学老高禁不住倾身向蚂蚱扑去，那双白净的手还没碰到地面，蚂蚱们就已经飞起老高，引得大伙一阵嘲笑。岁月使我们的肢体不再灵巧，城市弱化了我们手脑配合的能力，但儿时的心境却不会轻易失去。爬山时老牛的速度最快，这是他长期与山为伴的结果。他还说，自从包山劳动后，自己的体重减了20斤，血脂血压血糖胆固醇等各项指标也基本恢复正常。

我们沿着山路继续向前走，突然有一只巨大的动物从草丛里飞起，发出噗噗的声音。

响，翅膀扇动起一股很大的气流。

“这是什么？”

“是山鸡。这里的山鸡多得很，有一次我刚走到这里，一下惊起几十只，群鸡起舞，遮天蔽日，那个壮观呀！”老牛答。

刚走出几步，“嗖”的一下，从我脚下跳出一个东西，我们看清了，是一只身上带有花纹的小松鼠。见到我们，它没有丝毫惊恐，仅用两只前爪洗了洗脸，又“嗖”的一下蹿到树上，随后消失得无影无踪。老牛顿了顿接着说，“前些年收了枪后，现在兔子、斑鸠也多了起来。当你在山里住下来时，就会发现到处都是。”他正说着，一只野兔跳着从山梁上向下跑去，耀武扬威的样子，好像它们才是山的主人，把我们一行人当成了空气。

说着笑着，不知不觉中来到了山的最高处。这是一座三面都能见到水的山头，历经半个多世纪沧桑的南山水库就环绕着这座小山，一眼望去，波光粼粼，似一条碧绿的玉带系在山腰上。山因水而灵动，水因山而清明，风水宝地也。南侧是长满松柏、杨树、柳树、藤枝和各类灌木的青山，就像一幅巨大的山水画从半空垂落下来，生机盎然。北侧是万山红遍的通天寺，广阔无边的黄栌挥舞着天地之灵气，聚集春秋之精华，展示着自己的风姿，把起伏的山峦渲染成一幅五彩油画，与南侧的大写意相互辉映，东西合璧、相得益彰。我们看着望着，久久地不忍离去。

“啊，生来死去，我愿与大山结成永恒的秘密！”是老牛的声音，诗句肯定不是他写的，但他朗诵的声音和认真劲却一下把我们震住了，掌声伴着大山的回响一起包裹着老牛，他像山石一样厚重。

“哥，吃饭了！”老牛的弟弟远远地喊道。饭是简单的，一盘炖鸡、一盘炖羊肉、一盘韭菜炒鸡蛋、一盘水煮豆腐、一盘炸蚂蚱，还有两盘栗子、煮地瓜等，这些普通的食物都是他们亲手劳作的果实，泛着泥土的芳香。炒鸡蛋是蜡黄的，鸡肉、羊肉十分筋道，这在城里是吃不到的。吃饭的当儿，借着一杯白酒，老牛大谈特谈他明后年、五年甚至更远一点的设想。他想在山头上都栽上树，在山上散养牛羊、鸡鸭、狗兔，在平整的地方盖上房子，还要挖两个冬暖夏凉的地窖，邀请所有亲朋好友来做客，还要在这里搞同学聚会，等等。说这些话时，他始终是笑着的，笑容就像身边蹦跳的灿烂阳光。笑毕，老牛执意留下我们晚上赏月，让我们看看月光下的大山，体会一下月印万川的感觉。我们因路途不熟不得不婉言以拒。

临别时，老牛请我给他写幅字，我思忖半天说，就写一个“归”吧！老牛稍微一愣，立刻高兴地拍着手说：“好！好！好！这个字好。归，归来、回归。到时候我把字刻在山石上，打造一地的‘归’文化。”

【心香一瓣】

## 酒后的父亲

□赵怀清

我是父亲最小的儿子，父亲去世的时候，我本想写篇像样的文章来纪念他老人家，可惜老人只是历史长河中的一个小人物，没有荡起过什么波澜，也不曾有过什么丰功伟绩。在我的记忆中，父亲就是父亲，一个平凡的人。今天，分享一下酒后的父亲，聊以遣怀。

父亲是一位标准的农民，一生不曾从事过别的行业，只会种田，始终在跟土地打交道。作为一名普通的农民，父亲跟一般人并无二致，唯有吃过酒后才有些与众不同。世人酒后有百态，如梁山好汉般酒后狂放的比比皆是，如谪仙人那般酒后挥毫的也能找出不少，而我的父亲酒后总是一改平日里的一脸严肃和不苟言笑，变得格外开心快乐，总是笑容满面，有时会高兴地笑出声来，甚至会笑得前仰后合。每当父亲开怀大笑时，我就知道，父亲吃醉酒了。

幼时的我对父亲多有惧怕，往往只有父亲吃醉了酒我才敢去父亲面前承欢。记得有一次见到吃酒的父亲又开始笑容满面，我想父亲多半是又吃醉了。于是我克服

对父亲的畏惧，走上前拉住他的手，摇晃撒娇地问父亲是不是又吃醉酒了？父亲弯腰把我搂在怀里，笑得合不拢嘴，抚摸着我的脑袋，不停地说“爸爸没醉，爸爸没醉……”随后，父亲就开始拉着长腔，用家乡话背诵四书五经：“子曰——学而——时习之——不亦——说（悦）乎。”由于当时的我尚未开始学习孔夫子的典籍，误把这样一句话理解成了“只要学会吃柿子（就）不要药壶”，误以为柿子是什么包治百病的灵丹妙药，现而今想来，真是可笑。与父亲而言，真若是有包治百病的方子，怕也应该是酒吧。

我逐渐长大，了解了家庭的变故，也慢慢理解了父亲的严肃——作为白发人（虽然当时尚未白头），先后送走了19岁英年早逝的大儿子（我的胞兄）和3岁即不幸夭亡的大孙子（我的侄儿）。父亲大概把这两次的不幸都归咎到了自己的头上，给灵魂加上枷锁，牢牢地禁锢着自己，而唯有醉时才能暂时卸去枷锁，忘掉痛苦。此时不笑，更待何时？

如今，父亲已经故去一个甲子了，我已经八十有五，垂垂老矣，但我却越发记起了父亲的醉态，也更加理解了父亲酒后的开怀大笑。父亲酒后的笑容长留我心。